

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洛阳市光伏材料 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培育中心（增加）项目

招标文件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伊川政采公开-2023-100

项目编号：伊川政采招标(2023)0392 号

采购人：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鑫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4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6
1、总则.....	22
2、招标文件.....	27
3、投标文件.....	28
4、投标.....	32
5、开标.....	33
6、资格审查与评标.....	34
7、定标及合同授予.....	35
8、纪律和监督.....	37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
附件：质疑函范本.....	41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3
一、项目概况.....	43
二、服务要求、设施要求和管理要求（含技术文件、图纸、标准、工作条件、环境要求等）	43
三、验收标准和方法.....	43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48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72
1、评审方法.....	72
2、评审标准.....	72
3、评审程序.....	73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7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0
一、投标文件格式	83
一、封面.....	84
二、投标函.....	86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9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90
五、资格证明材料.....	91
六、开标一览表.....	92
七、服务报价明细表	93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96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8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99
十一、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00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01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102
十四、辅助资料表.....	103
十五、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107
十六、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08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109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110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111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13

特 别 提 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nlytf 格式）（U 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4.1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参加开标。

4.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投标人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

4.3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4.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4.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未加密的投标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投标无效。

4.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为便于投标人（投标人）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打分。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评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评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培育中心（增加）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培育中心（增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1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伊川政采招标(2023)0392号
 - 2、项目名称：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培育中心（增加）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87000.00元
- 最高限价：487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 限价 (元)	是否专 门面向 中小企 业	采购预 留金额 (元)
1	伊川政采招标 (2023)0392号	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洛阳市光 伏材料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培育中	487000.00	487000.00	是	487000.00

		心（增加）项目				
--	--	---------	--	--	--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培育中心（增加）项目，主要包含完成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知识产权培育规划类专利导航1项；为洛阳市伊川县光伏材料产业1家重点企业完成1项企业导航；为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1家重点企业提供高价值专利培育深度服务，为企业提供定向知识产权培训或高价值专利培育或专利预警跟踪服务1次；建设1套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运营培育中心（伊川县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形象展示系统。

5.2 服务期：2年

5.3 资金来源：中央财政资金+县区配套资金；

5.4 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共1个标段；

5.5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质量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2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

同小微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 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供应商须具有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准核发的有效的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

3.3 投标人须按照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要求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1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1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伊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伊川县立奇大厦四楼 D 区）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

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2、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伊川县财政局

监督部门联系人：伊川县财政局采购办

监督部门联系方式：0379-6836591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伊川县智慧政务服务中心A区7楼705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1383791008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鑫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333 号炎黄科技园 F4-307

联系人：朱女士

联系方式：185689967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女士

联系方式：1856899678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伊川县智慧政务服务中心A区7楼705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13837910082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鑫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333 号炎黄科技园 F4-307 联系人：朱女士 联系方式：18568996789
1.1.4	招标项目名称	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培育中心（增加）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1.6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编号	伊川政采公开-2023-100
1.1.7	项目编号	伊川政采招标(2023)0392 号
1.1.8	标段划分	本次采购共一个包。

		投标人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资金+县区配套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金额的40%;人员进场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待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30%。
1.3.1	合同履行期限	2年
1.3.2	履约验收	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及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文件验收标准执行并完成验收。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应满足下列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踏勘现场	☒ 不召开 ☐ 召开, 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 10. 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 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 11. 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 12.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服务期； 付款方式； 其他：/
1. 12. 3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偏差范围：/ 最高项数：/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 2. 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 2. 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 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

		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 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 487000.00 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税金，均为人民币报价。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免收投标保证金。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	/

	证金的情形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 有，具体要求：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lytf 格式)；
4.2.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 400-998-0000；0379-69921055。
4.2.6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不予退还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

		标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3	开标疑义	现场提出,在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通过语音或文字提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从相关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名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7.1.2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采购人自主决定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布。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按中标金额的 5%收取，中标人以转账或银行保函的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 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代理服务费：本次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及[2011]534 号文件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执行，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本代理机构支付，请投标人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2.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

		标阶段的规定，按投标人须知、招标公告、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4.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代理机构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3 份。 5. 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	--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规定,对中小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小微企业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5)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1.1.6 招标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服务期及履约验收

1.3.1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10)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1)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内容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内容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2.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5 如投标文件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7) 投标文件格式；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 封面

(2)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5) 资格证明材料
- (6) 开标一览表
- (7) 服务报价明细表
- (8)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1)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2)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3) 项目实施方案
- (14) 辅助资料表
- (15)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 (16)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17)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18)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19)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20)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提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有效期内，投标人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 锁和企业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规定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t.cn/A6huPR0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2.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请远程及时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视同投标人承认开标记录。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中标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由中标人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依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提质增效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洛财购〔2022〕5号），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8.3.11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4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培育中心（增加）项目，主要包含完成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知识产权培育规划类专利导航1项；为洛阳市伊川县光伏材料产业1家重点企业完成1项企业导航；为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1家重点企业提供高价值专利培育深度服务，为企业定向提供知识产权培训或高价值专利培育或专利预警跟踪服务1次；建设1套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运营培育中心(伊川县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形象展示系统。

本项目用于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光伏材料运营培育中心建设，用于持续提升伊川县知识产权创造质量、保护效果、运用效益、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高水平建设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促进知识产权市场化运营，推动知识产权支撑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服务要求、设施要求和管理要求（含技术文件、图纸、标准、工作条件、环境要求等）

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及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并实施。

三、验收标准和方法

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及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文件验收标准执行并确保通过验收。

四、运营指标

序号	项目任务	具体交付成果形式	具体交付结果呈现	指标	金额（元）	小计（元）
----	------	----------	----------	----	-------	-------

一	光伏材料产业规划类 专利导航	《光伏材料产业专利导航分析报告》	1. 调研和分析： 2. 数据采集 3. 数据分析： 4. 图表制作： 5. 报告编写：a. 光伏材料产业概述 b. 专利数据概览 c. 申请人分析 d. 技术领域分析 e. 专利质量分析 f. 技术发展趋势 g. 结论和建议 6. 报告审核与修改 形成检索报告一份；导航分析报告一份；汇报PPT；项目进展每周周报、月报、季度汇报；成果考核；验收成果；成果应用；专家评审。	1 套		
		《光伏材料产业专利导航图谱集》	1. 收集光伏材料领域的专利数据 2. 数据清洗和预处理 3. 专利数据分析 4. 技术路线绘制 5. 产业专利导航图谱集制作 6. 结果交付和展示 7. 建议和展望 形成技术领域分布图；申请人分析图；技术发展趋势图；地域分布图；专利申请风险评估图；技术功效矩阵图；技术路线图；法律状态图；技术创新指数图；知识产权保护策略图等。	1 套		

		《光伏材料产业专利导航分析数据集》	1. 收集数据 2. 数据清洗与预处理 3. 数据存储与分析 4. 可视化图表制作 5. 撰写专利导航分析报告 6. 审核与交付 形成专利数据；申请人数据；机构数据；技术领域数据；专利分析数据；技术分析数据；法律状态数据；同族专利数据等。	1 套		
		《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重点企业清单》	1. 收集数据 2. 筛选和分类 3. 数据分析 4. 制定清单 5. 公示清单 6. 后续跟踪	1 套		
		导航成果发布会	1. 产业概述 2. 专利数据分析 3. 技术发展趋势 4. 产业规划 5. 案例分析 6. 结论与展望 形成发布成果，精华PPT，导航报到；开展培训会3场	1 场		

二	高价值 专利培 育深度 服务	为光伏材料产业 1家重点企业完 成1项企业导航	1. 项目背景与目标 2. 项目执行过程： 开展行业调研 提供全流程服务 3. 项目成果展示： 4. 项目总结与展望： 为光伏材料产业的1家重点企业提供了高价值专利培育深度服务，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下一步，将继续优化服务内容和方式，加强与企业的合作，共同推动光伏材料产业的发展。	1 项		
		定向知识产权培 训或高价值专利 培育或专利预警 跟踪服务	培训中授课老师主要围绕企业知识产权高价值专利培育与保护、专利快速预审等方面进行深入浅出讲解，分别对知识产权基础知识、高价值专利培育、知识产权贯标和专利快速预审服务进行详细的讲解，培训过程中进行现场提问与沟通交流，切实解决企业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问题。	1 次		
三	光伏材 料产业 运营培 育中心 形象展 示系统	光伏材料产业知 识产权运营培育 中心宣传片	1. 视频长度：根据宣传内容。10分钟的介绍视频。 2. 格式：以高清（1920x1080）或全高清（1280x720）分辨率进行拍摄和制作。 3. 帧率：每秒30帧或60帧，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包括开场介绍；中心简介；光伏材料概述；中心服务与能力；知识产权运营流程；成功案例；合作与发展；结尾。	1 篇		

		光伏材料运营培 育中心墙体宣传 标语	1. 尺寸:楼顶大字标语: 1.2m×1.2m×16 字(镀锌铁皮, 含人工吊车安装费用); 室内形象墙: 水晶字徽:0.13m×0.13m×20 个; 主席语录:PVC 字 0.64m×0.87m×1 个, 0.15m×0.15m×100 个; 大门形象墙:2m×2m, PVC 标志 1 个。 2. 布局: 在墙体的中心位置, 采用横向布局的方式, 设计一条主题标语 “*****”。在主题标语的下方, 可以设计一个光伏板形状的背景图案, 以突显光伏材料的特色。在主题标语的两旁, 可以设计一些光伏材料的图片和简短的视频播放, 以展示光伏材料的优势和应用范围。 主题标语的字体大小应适中, 以在远处能够清晰可见为标准。字体颜色建议使用绿色或蓝色, 以与光伏材料的绿色环保特点相呼应。光伏板形状的背景图案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大小和位置, 但应保持与主题标语的比例协调。图片和视频的尺寸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调整, 但应保持与整个墙体的比例协调。	1 套		
		伊川县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中心服务平台	包含知识产权查询模块、知识产权评估模块、知识产权交易模块、 知识产权保护模块、知识产权咨询模块等相关模块。	1 个		
合计 (元)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服务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洛阳市市级政府服务类采购合同范本》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下载地址：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首页“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专栏。

(仅供参考)

服务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_____ (甲方) 所需_____ (项目名称) 委托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以(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或甲方) 确定

_____(乙方)为____包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本项目招标文件
2. 中标人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序号	项目任务	具体交付成果形式	具体交付结果呈现	指标	金额 (元)	小计 (元)
一	光伏材料产业规划类专利导航	《光伏材料产业专利导航分析报告》	1. 调研和分析： 2. 数据采集 3. 数据分析： 4. 图表制作： 5. 报告编写：a. 光伏材料产业概述 b. 专利数据概览 c. 申请人分析 d. 技术领域分析 e. 专利质量分析 f. 技术发展趋势 g. 结论和建议 6. 报告审核与修改 形成检索报告一份；导航分析报告一份；汇报PPT；项目进展每周周报、月报、季度汇报；成果	1 套		

			考核；验收成果；成果应用；专家评审。			
		《光伏材料产业 专利导航图谱 集》	1. 收集光伏材料领域的专利数据 2. 数据清洗和预处理 3. 专利数据分析 4. 技术路线绘制 5. 产业专利导航图谱集制作 6. 结果交付和展示 7. 建议和展望 形成技术领域分布图；申请人分析图；技术发展趋势图；地域分布图；专利申请风险评估图；技术功效矩阵图；技术路线图；法律状态图；技术创新指数图；知识产权保护策略图等。	1 套		

		《光伏材料产业专利导航分析数据集》	1. 收集数据 2. 数据清洗与预处理 3. 数据存储与分析 4. 可视化图表制作 5. 撰写专利导航分析报告 6. 审核与交付 形成专利数据；申请人数据；机构数据；技术领域数据；专利分析数据；技术分析数据；法律状态数据；同族专利数据等。	1 套		
		《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重点企业清单》	1. 收集数据 2. 筛选和分类 3. 数据分析 4. 制定清单 5. 公示清单 6. 后续跟踪	1 套		
		导航成果发布会	1. 产业概述 2. 专利数据分析 3. 技术发展趋势 4. 产业规划 5. 案例分析 6. 结论与展望 形成发布成果，精华PPT，导航报到；开展培训会3场	1 场		

二	高价值 专利培 育深度 服务	为光伏材料产业 1家重点企业完 成1项企业导航	1. 项目背景与目标 2. 项目执行过程： 开展行业调研 提供全流程服务 3. 项目成果展示： 4. 项目总结与展望： 为光伏材料产业的1家重点企业提供了高价值专利培育深度服务，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下一步，将继续优化服务内容和方式，加强与企业的合作，共同推动光伏材料产业的发展。	1 项		
		定向知识产权培 训或高价值专利 培育或专利预警 跟踪服务	培训中授课老师主要围绕企业知识产权高价值专利培育与保护、专利快速预审等方面进行深入浅出讲解，分别对知识产权基础知识、高价值专利培育、知识产权贯标和专利快速预审服务进行详细的讲解，培训过程中进行现场提问与沟通交流，切实解决企业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问题。	1 次		
三	光伏材 料产业 运营培 育中心 形象展 示系统	光伏材料产业知 识产权运营培育 中心宣传片	1. 视频长度：根据宣传内容。10分钟的介绍视频。 2. 格式：以高清（1920x1080）或全高清（1280x720）分辨率进行拍摄和制作。 3. 帧率：每秒30帧或60帧，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包括开场介绍；中心简介；光伏材料概述；中心服务与能力；知识产权运营流程；成功案例；合作与发展；结尾。	1 篇		

		光伏材料运营培 育中心墙体宣传 标语	1. 尺寸:楼顶大字标语: 1.2m×1.2m×16 字 (镀锌铁皮, 含人工吊车安装费用); 室内形象墙: 水晶字徽:0.13m×0.13m×20 个; 主席语录:PVC 字 0.64m×0.87m×1 个, 0.15m×0.15m×100 个; 大门形象墙:2m×2m, PVC 标志 1 个。 2. 布局: 在墙体的中心位置, 采用横向布局的方式, 设计一条主题标语 “*****”。在主题标语的下方, 可以设计一个光伏板形状的背景图案, 以突显光伏材料的特色。在主题标语的两旁, 可以设计一些光伏材料的图片和简短的视频播放, 以展示光伏材料的优势和应用范围。 主题标语的字体大小应适中, 以在远处能够清晰可见为标准。字体颜色建议使用绿色或蓝色, 以与光伏材料的绿色环保特点相呼应。光伏板形状的背景图案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大小和位置, 但应保持与主题标语的比例协调。图片和视频的尺寸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调整, 但应保持与整个墙体的比例协调。	1 套		
		伊川县知识产权 运营服务中心服 务平台	包含知识产权查询模块、知识产权评估模块、知 识产权交易模块、 知识产权保护模块、知识产权 咨询模块等相关模块。	1 个		
合计 (元)						

第三条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元, 大写: _____。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设备、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10%。

第四条 权利和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二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由采购人付款。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金额的40%；人员进场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待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30%。

乙方收款账户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按照洛阳市财政局洛财购〔2021〕10号文件《关于进一步降低企业交易成本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要求，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1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服务的落实、咨询、执行等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八条 数据及知识产权条款

1. 乙方独立完成合作项目的开发，所产生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归属甲方。
2. 本协议期内，乙方承建的洛阳市光伏材料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培育中心（增加）项目所产生的各类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数据、项目数据、交易数据、托管数据等，归甲方所有。
3. 乙方承诺履行本协议应当符合国家，洛阳市规定及要求，具备履行相关法规制度、落实相关标准、确保数据安全的能力，建立安全管理、隐私保护、应急响应管理等方面管理制度，确定专门的安全管理机构 and 人员，采取数据加密、访问认证等安全防护措施，加强防攻击、防泄露、防窃取的监测、预警、控制和应急技术保障，确保甲方数据资源和信息系统安全。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3. 如遇政策调整或相关部门要求，导致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双方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或货物）本合同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7、乙方未按期完成合作任务或其承担的项目建设未能通过验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乙方应向甲方承担按合同总价____%计算的违约金。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

8、乙方提供的产品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除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乙方应向甲方承担按合同总价____%计算的违约金。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①种方式解决:

①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如洛阳仲裁委员会等)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②向 _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 人民法院起诉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___份,乙方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 (盖章)

名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服务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计 量 单 位	工 作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备注
		(视明细项目加行)					

		物料					
		易耗品					
		专用工具					
		调试费					
		培训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服务类项目验收报告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
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甲方意见(对服务工作量、质量、安全、服务人员配备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社会公众意见(对服务的感受、服务工作量、质量、安全、服务人员配备等乙方履约情况的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承诺:	
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一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服务类项目验收报告
不涉及社会公众的一般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	
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甲方意见(对服务工作量、质量、安全、服务人员配备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承诺:	
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一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服务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 技术参数	计量单 位	工 作 量	元	服务商提 交	采购单位确 认	存在问题
		(视明细项目加行)						
		易耗品						
		专用工具						
		调试费						
		培训费						

		其他			
--	--	----	--	--	--

附件：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伊川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详见附件。

附：《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产品推介目录》

中原银行政府采购贷款产品介绍

一、融资产品介绍

1、产品简介：

政府采购贷款业务是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已在财政局备案），为中标的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服务。贷款额度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70%，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含）。

2、授信企业基本要求：

- （1）企业正常经营两年以上；
- （2）需在中原银行开立结算账户；
- （3）企业及负责人信用记录良好。

3、申请渠道：微信关注中原银行小微金融，线上申请即可。也可电话联系工作人员。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电话	地址
宋紫阳	公司业务行长	18638830557	中原银行伊川支行
张劲飞	公司客户经理	19939886066	中原银行伊川支行
周子裔	公司客户经理	18838802588	中原银行伊川支行

洛阳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卫剑楠	副行长	伊川县人民东路新鹏路交 叉口东	15515336085	
乔晨	综合业务部经理	伊川县人民东路新鹏路交 叉口东	15503799611	

二、融资产品介绍:

(一) 产品介绍

1、产品简介

政府采购贷款业务是指在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下,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资金回笼路径等方式,为中标的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服务。

2、授信企业基本要求:

-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从事符合法律、法规的经营活动;
- (3) 在洛阳银行开立结算账户;
- (4) 企业以及法人信用记录良好;
- (5) 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

3、贷款用途:

政府采购贷款只能用于借款人在政府采购履约过程中的资金周转，严禁挪作他用。（即依据合同的特定用途）

4、贷款额度：

贷款额度根据借款人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确定，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须扣除相应的预付款、质保金、其他应付款）的 70%，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含）。

5. 企业准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由我行客户经理协助提供）：

- （1）基本资料：营业执照（正、副本）、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机构信用代码证、法人及股东身份证、公司章程、近三年财务报表、验资报告、土地租赁协议等。
- （2）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
- （3）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 （4）根据企业具体情况提供资料。

邮储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松山	副行长	伊川县新鹏南路邮政 储蓄银行	13838827825	
王前锋	产品经理	伊川县新鹏南路邮政 储蓄银行	15236139828	

二、融资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指我行向符合我行授信条件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中标的企业或自然人发放的，用于中标企业合法生产经营活动的短期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该产品以借款人在我行开立并质押给我行的政府采购收款账户回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授信额度最高 500 万,额度期限 2 年,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 18 个月,还款方式包括等额本息,按月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固定周期结息、按还款计划表还本等,贷款利率执行普惠金融贷款利率。

邮储银行各分支机构均可以申请。

中国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杨兵卫	伊川中行公司客 户经理	伊川县人民东路【圣 府嘉苑楼下】	0379-63107967 13937983159

二、融资产品介绍:

1、产品简介

中行“政采通宝”业务(以下简称政采贷),是指符合河南省政府采购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在中标政府采购 合同后,我行应客户申请,以政府采购款为还款来源,为借款人提供授信专项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项下的 生产经营活动的业务模式。

1、业务流程

- (1)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订采购合同。
- (3) 采购合同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采购合同备案。
- (4) 采购人持采购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向我行申请融资。
- (5) 我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 (6) 贷款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我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三、准入标准:

- 1、企业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
- 2、企业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3、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 200 万元；免交增值税和小额纳税人可以结合财政账户回款予以核实。

4、企业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指不存在任何理由的不良记录，最近一年内违约记录（非不良性质的逾期、欠息）不超过两次，每次时间不超过十天】。企业未涉及民间借贷、参与高利贷等违法行为。

5、省内异地客户不得准入，即申请人不得在注册地以外申请“政采贷”融资。

四、总量核定

“政采贷”业务授信总量应结合企业上年度销售收入、他行授信、实际控制人银行授信及《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情况确定。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政府采购合同》内容为设备、物品等货物类，须借款人一次性采购的，采购方为县（区）级财政单位的，单笔授信金额不超过对应《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0%。

五、利率

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上级行要求确定，目前不超过 4.35%，优质客户综合成本更优惠。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单位，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文件。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其投标文件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中标单位名单。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控制价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20.00	投标报价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

				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投标报价权重}$ 注：（1）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可以要求该供应商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2）本项目面向中小微企业，价格不予扣除。
技术标评分 参数	0.00	7.00	需求响应情况	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6-7 分，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6 分，部分负偏离采购需求的得 0-3 分，没有不得分。
	0.00	20.00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科学、合理、可靠，最优得分 17-20 分，良好得分 12-17 分，一般得分 8-12 分，最差得分 5-8 分，没有不得分。
	0.00	15.00	项目计划安排措施方案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针对项目计划安排措施进行评价：工作进度安排科学、计划安排与保证措施内容全面，等内容对其综合评比：（1）项目进度保证措施全面、规范、合理、可行、针对性强，有进度计划，能清晰的反映满足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有保证实施的内容，能保证实施的，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

				能完成得 12-15 分；（2）进度保证措施基本规范、合理、可行，有一定针对性，有进度计划，且进度满足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但有错误得 8-12 分；（3）内容设置有计划安排但不够详细，基本可执行，基本满足采购需求但不能体现专业性的得 3-8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0.00	13.00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是否充分考虑项目实际需求，售后服务方案、售后能力及质保期、服务响应及时与否，技术人员力量多少，服务网点的规模、数量等进行横向对比，并分档次进行评比：（1）投标人根据工作需要承诺提供本地技术服务团队，并具有常驻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详细标准可行、服务周到、服务响应时间快、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合理、故障解决时间短，得 10-13 分；（2）投标人根据工作需要承诺提供本地技术服务团队，并具有常驻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服务响应时间较快、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一般、故障解决时间一般，得 7-10 分；（3）投标人根据工作需要承诺提供本地技术服务团队，但并具备常驻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服务响应时间较长、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较差、故障解

				决时间长，得 1-7 分； 不提供的不得分。
综合标评分 参数	0.00	9.00	项目组织机构配置情况	项目组织机构配置全面合理、专业性强，具有承担类似工作的实践经验，工作团队具有执行本项目任务的能力。专利代理师、专利检索人才等岗位，其中专利代理师资格证不少于 4 人的得 9 分,其中拥有专利代理师资格证不少于 3 人的得 5 分,专利代理师资格证不少于 1 人的得 1 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原件 的扫描件及近 6 个月以来本单位为其连续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1.00	4.00	采购人意见	采购人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编制的详实、合理、符合性及响应程度等综合印象进行打分。采购人意见可由采购人代表（业主评委）负责赋予。（1-4 分）。
业绩信誉	0.00	6.00	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具有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 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加 3 分,最多加 6 分；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没有不得分
	0.00	6.00	投标人信誉情况	（1）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4 分； （2）拥有有效期内的 AAA 证书得 2 分； （3）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需提供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及网上查询页面截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一、封面

二、投标函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六、开标一览表

七、服务报价明细表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十一、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十四、辅助资料表

十五、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十六、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十七、参与评审评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十八、参与评审评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十九、参与评审评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二十、参与评审评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二十一、其他材料

一、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二、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 _____ 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内容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12、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3、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
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
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信用承诺函等。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六、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报价	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付款方式	
服务期	
质量要求	

七、服务报价明细表

服务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 (监狱、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企业承担的 服务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 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 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 4、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一、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单位介绍、参与本项目的优势、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主要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四、辅助资料表

辅助资料表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概况		工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职务	姓名	性 别	年 龄	职称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初级技术职称 人。						

计划用于本项目的机械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制造年份及使用年限	现状 (新旧程度)	数量	自有或租赁

十五、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六、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七、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合同业绩扫描件